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作为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沪工”或“公司”）公开发行人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要求，对上海沪工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8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人民币40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共计400万张，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00.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承销费人民币4,528,301.89元，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395,471,698.11元。该款项已于2020年7月24日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公司银行账户，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22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目前的存放和在账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已与保荐人、开户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金额	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金额
沪工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	98190078801100001941	835.92	8,600.00
合计			835.92	8,600.00

本次拟延期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精密数控激光切割装备扩产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募投项目”），用于投资该项目的募集资金存放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项目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投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进度（%）
精密数控激光切割装备扩产项目	9,000.00	814.54	9.05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及原因

（一）该募投项目前期延期的情况

精密数控激光切割装备扩产项目系公司在太仓投资项目的二期，因太仓投资项目一期工程消防验收整改工作滞后，致使项目推进延迟，且因宏观经济环境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募集资金投入风险，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的利益，项目的投资进度放缓。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重新对募投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进行充分评估论证，决定继续实施本募投项目，将本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

为了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可以更好地满足公司发展要求，公司秉持审慎态度，通过深入的调研，结合市场需求、最新技术方向及客户反馈意见，对

工艺路线、产线布局进行重新论证、调整，进一步优化场地配置和方案设计，以适应公司产品发展的新趋势。由于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需完成方案设计、施工图审查、工程规划许可、施工许可、土建及安装、竣工验收、消防验收、设备购置、设备安装调试、人员招聘及培训等一系列工作，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未来募集资金投入规划，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继续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

由于该项目在规划、方案设计、项目申报及流程审批等关键环节均需多方参与，各方履行内部流程的耗时不一，对整体项目建设进度造成一定影响。经公司综合考量，为保障募投项目建设质量与预期效果，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于2025年12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继续延期至2026年12月31日。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结合本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拟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6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7年12月31日。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本项目募集资金系用于该项目的土建和安装工程，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项目已正式施工，目前桩基工程施工已基本完成，基础施工正同步进行。项目前期审批及招投标实际耗时超出预期，项目进场施工时间有所延后。项目施工期间，局部场地出现事前难以预判的复杂地质情况，现场施工条件发生变化，经专业施工团队勘查评估后，公司对原有施工方案重新调整优化，相应增加了施工所需时长；同时，项目建设期内遭遇持续高温、降雨等天气，现场施工作业条件受限，项目多次阶段性停工，有效施工工时被动压缩；此外，公司为提高工程建设质量，进一步提高现场安全管控标准、强化全过程规范施工监督管理，管控流程趋严在客观上放缓项目整体推进节奏。综合上述制约项目建设进度的多重因素，为保障工程施工安全以及建设品质，公司决定对本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7年12月31日。

（四）是否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

除上述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外，不存在其他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预计完成的时间及分期投资计划

为严格把控项目建设质量及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全力保障项目稳步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结合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至2027年12月31日，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该募投项目的后续投入，并根据实际进度分阶段投入。

（六）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后能按期完成拟采取措施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持续强化募集资金的监管，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全流程监督管控，有效防范资金使用风险，切实保障募集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和募投项目建设进展，科学统筹募集资金使用规划，积极协调内外部优质资源，推动募投项目如期完成。

（七）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是基于对股东负责、对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负责，根据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投资用途、建设规模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科学、合理决策，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与全体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

四、本次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精密数控激光切割装备扩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6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7年12月31日。本次延期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上海沪工本次对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而做出的审慎调整。上述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上海沪工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鄢让
鄢让

朱明强
朱明强

